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鈺容
電話：8462860#222
電子信箱：acact10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174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、反毒學習單使用說明 (376550000A_1120117476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11747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「暑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」案，請各校於教育宣導工作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13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31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配合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，提升學生反毒知能，本學習單提供家長與學生識毒及拒毒的學習資源，期望家長以關愛孩子的心，持續陪伴孩子在每個重要歷程健康成長。
- 三、本學習單使用說明如下：
 - (一)高中以下各級學校：反毒學習單請師長協助請學生施做。
 - (二)推廣時間：於暑假至開學後3週內期間，並可搭配友善校園週等措施推動。
- 四、實施方式：
 - (一)本案學習單分為4個版本，請學校提供目前國小三年級、



112/06/15



國小五年級、國中七年級(國一)及高中職十年級(高一)
學生完成學習任務。

(二)請至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(<https://enc.moe.edu.tw/>)」-「文宣專區」-「文宣品」下載運用。

五、請各校於112年9月25日(星期一)前，至本縣校務行政系統(國中編號：6983、國小編號：6984)完成學習單統計填報，俾利彙辦；學習單紙本請各校自行妥善保管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